

股票代码：600674 股票简称：川投能源 公告编号：2018-046 号

四川川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
反馈意见回复修订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四川川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于2018年8月6日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81011号）（简称“《反馈意见》”）。

按照《反馈意见》的要求，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就《反馈意见》中所涉及的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并按反馈意见要求对有关问题进行了说明和论证分析，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8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四川川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反馈意见的回复》。

根据中国证监会的进一步审核意见，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对反馈意见回复进行了修订，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四川川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反馈意见的回复（修订稿）》。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审批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川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9月1日